

第五章 中共對台交流策略之評估

中國主席胡錦濤上台後，北京學界揣測過去的行事作風，認為對台將採取「軟的更軟，硬的更硬」的兩手策略，一開始，台灣並不以為然，尤其在「反分裂國家法」立法過程中，台灣朝野甚至認為北京將一面倒地對台強施硬措施，「台灣將有立即性」的危機¹；不過隨著北京在立法之後，給予台灣人民的務實政策，從水果登陸、開放觀光客等在短短幾個月內拋出數十項，充分展現了柔軟面，但林濁水於中國時報廣時論廣場認為，北京在 2002 年後事實上形成對台戰略層次上全新巨變，基本上是統一放在未來，武力備而不用，積極推動務實統戰，「反分裂國家法」是具體表現，至於「軟更軟，硬更硬」加以理解，只及於戰術層次的思維太過表面，以致完全誤解。

過去對中國軟硬的理解是，軟的適用於經貿、民間交流的範疇；而硬的則適用於主權、政治、外交以及軍事的範疇。目前對台如水果登陸等統戰既層出不窮，的確可說軟的更軟；在硬的範疇，主權軍事等項又可分為兩個層次，主權是屬基本立場，在這部分確實看不出中國有明顯軟化之處，故仍然是硬的；在軍事方面，則繼續增贏飛彈的既定政策也未改變，仍屬硬的²。在軟策略方面是全面升高「寄希望於台灣人民」的統戰策略；在硬策略方面則是在軍事、外交、政治、法律層面，以「反獨遏獨」為藉口，廣泛架設「一個中國原則」的框架³。

此外，在軟硬兩手作爲方面，軟的一手：如中共國務院批准中台禪寺在四川成都建立一座「現代化」寺廟，並由大陸免費提供土地；另外中共旅遊局局長邵琪偉率團來台考察台灣旅遊景點，爲開放大陸人民來台觀光進行前期瞭解。至於硬的一手，主要仍以外交打壓爲主，包括對我邦交國進行拉攏，其中塞內加爾於 10 月 25 日與中共建交；杯葛立法院院長王金平代表總統參加 APEC 非正式領袖會議；中共

¹ 林濁水，「時論廣場，兩岸政策的軟與硬」，中國時報，民 95 年 5 月 17 日。

² 同上註。

³ 軍事社會科學叢書編輯部，反三戰系列之三—中共對台法律戰，頁 85。

反對我方加入由 58 國、48 個國際組織參與的「地球觀測組織」，並稱台灣如要正式參與活動，須透過加入中國代表團。

第一節 打開兩岸僵局

「反分裂國家法」制定後的兩岸交流衝擊首見於政黨領袖訪問中國大陸，國民黨副主席江丙坤首先於 2005 年 3 月赴大陸進行緬懷之旅與經貿之旅，進行 56 年來國共間的首次會晤，會談針對兩岸客貨機節日化、台灣農產品銷售、兩岸農業合作、台商投資保障協議、開放大陸民眾赴台旅遊、金融、保險、運輸、醫療與資訊產業開放、新聞交流、大陸對台輸出漁工勞務問題、推動兩岸縣市交流、台生與陸生相同學學費收費標準等問題進行交流⁴。

中共制定並通過「反分裂國家法」，為兩岸關係帶來某些衝擊，惟大陸方面亦對台釋出善意，使兩岸僵局沒有持續下去，還加強對台交流與互動，打開兩岸僵局。大陸邀請連宋等在野黨主席等人訪問大陸，以及對台各項優惠措施的提出，確實為兩岸關係帶來和緩的氣氛，既有助於維持兩岸交流的暢通，亦裨利於為兩岸和平與和解架橋鋪路⁵。

「反分裂國家法」後，國民黨主席連戰與親民黨主席宋楚瑜競相訪陸的事件。使得中共在「反分裂國家法」過程中，操作「硬的更硬」策略後，立即能透「台灣在野黨領袖訪陸」等事件，創造「軟的更軟」的運作空間⁶。所以在江丙坤、連戰以及宋楚瑜聯袂在 2005 年 3 月下旬至 5 月上旬訪問中國大陸之後，台灣民眾對「連胡會」與「宋胡會」的肯定，以及對國民黨、親民黨以及連、宋兩人的滿意度與支持度大幅升高。可以發現「反分裂國家法」通過之後的效應，應該並沒有持續在台灣民眾心中發酵。⁷

⁴ 「56 年來第一次國共談出多點共識」，**BBC 中文網**，2005.3.31。

⁵ 兩岸交流朝冷野熱的省思，**中華日報**，民 94 年 7 月 11 日。

⁶ 朱新民主編，**胡溫主政下對台政策與兩岸關係一兼論中共《反分裂國家法》**，頁 67。

⁷ 根據 2005 年 4 月 30 日及 5 月 13 日《聯合報》所做的民調，民眾對「連胡會」的滿意度為 56%、

壹、對台政策有效「遏獨」，兩岸交流獲突破

大陸學者認為胡錦濤對台戰略與政策舉措在台灣與國際社會引起熱烈迴響，有效扼制「台獨」氣焰，改變台灣內部「綠漲藍消」的態勢，從根本上緩和兩岸緊張氣氛，打破島內政黨與大陸交流的政治禁忌，兩岸舊有的政治格局取得了實質性的突破；台獨分裂勢力在與大陸方面和廣大企業家的較量中，基本上是遭到挫敗的⁸。

在兩岸關係發展過程中，兩岸人員、經貿、文化等交流頻繁。經統計，台灣地區人民進入大陸地區人次，迄 2005 年底，已突破 3600 萬人次⁹，大陸地區人民亦已逾 119 萬人次¹⁰來訪。就 2005 年 1-12 月兩岸貿易總額估計為 717.02 億美元，較上年同期成長 16.3%，其中我對中國大陸輸出估計為 517.73 億美元，較上年同期成長 15.2%，輸入為 199.28 億美元，較上年同期成長 19.5%。(如果對香港貿易 18.03% 相較，增加 1.3 個百分點；其中，出口占我總出口比重 27.34%，與上年底 25.83% 相較增加 1.51 個百分點，2005 年 1-12 月我對中國大陸及香港貿易總額達 934.23 億美元¹¹。固然兩岸人員的交流，經貿互動、投資等持續熱絡，但在政治、外交及政

「宋胡會」為 47%。而在兩人大陸行之後，連、宋的個人滿意度分別由連戰從 2004 年 9 月時的 31% 變成 41%，親民黨主席宋楚瑜的滿意度從 34% 變成 38%。在過去的經驗裡，台灣很少政黨與個人會選擇台灣人民對「反分裂國家法」通過有如此高度反彈之際訪問對岸。國民黨反其道而行不說，竟然在 2005 年 3 月 31 日江丙坤完成訪問之後，還捧回來他與大陸中央台辦達成的十點共識，以及胡錦濤總書記對國民黨黨主席連戰的大陸之行邀請。這樣明目張膽的「國共和談」或「黨對黨談判」，擺在台灣目前政治情勢裡，當然受到當局的掣肘與杯葛。但是有意思的是，台灣民眾在「反分裂國家法」通過之後不到一個月的時間裡，竟然對江丙坤的訪問結果是正面的看法。以 2005 年 4 月 1 日《聯合報》所做民調為例：認為江兩坤率團走大陸訪問是適合的有 31%，超過認為不適合的 25%。至於贊不贊成連戰赴大陸訪問，持正面的有 42%，而負面的祇有 28%。另外一個例子則是《中國時報》4 月 2 日所做的民調，除了對連戰的大陸之行也有 42% 贊同，28% 反對之外，其中有一類看起來比較有技巧性的問題則是點出：在國民黨認為江丙坤訪問大陸，與中共會談達成共識，是有助於改善兩岸關係，再比較與民進黨認為這是國共合作，是有不良影響。調查結果發現，支持國民黨看法的民眾有 37%，而贊同民進黨觀點的有 19.3%。不僅突顯了民眾認同的選擇，而且也反映了政黨之間在這件事件中角力的結果。

⁸ 中國社科院台研所長余克禮，海峽兩岸關係研究中心顧問、北京聯合大學客座教授唐樹備，2006 年 4 月 23-25 日舉行之「第一屆北京台研論壇學術研討會」，主題為「台灣政黨發展的回顧與前瞻」。

⁹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台灣地區人民進入大陸地區申請案件統計表**，<http://www.mac.gov.tw/big5/statistic/ass.lp/d1/9412.jpg> 2006.1.30。

¹⁰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大陸地區人民進入台灣地區申請案件統計表**，<http://www.mac.gov.tw/big5/statistic/ass-lp/d2/9512.jpg> 2006.1.30。

¹¹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兩岸經貿統計月報**（146 期），<http://www.mac.gov.tw/big5/statistic/em/146/0.pdf/d2/9412.jpg> 2006.1.30。

府間協商等，迭呈現僵局。在此一政冷經熱，民間交流反而日益密切。

貳、交流有助於兩岸互相瞭解

中共在「反分裂國家法」中明訂加強對台交流，而兩岸交流不僅有助於相互瞭解與情誼增進，更可理解對方政治立場與思維方式，其對雙方誤解的消除與立場的掌握皆有助益。由於兩岸關係與互動在互信基礎脆弱，以及潛在敵意短期內難以化解，尤其是雙方政治互動不足與領導人無法造訪的情勢下，亦難突破兩岸僵局。儘管如此，中共涉台系統與台灣大陸研究學門之交流，對於雙方思想觀念的溝通、體察對方政治發展與生態變遷，以及相互間政策底線之瞭解均能產生實質「界面」（interface）作用¹²。

我們反對「反分裂國家法」條文中關於非和平手段解決兩岸歧見的方式，與此同時，雙方對彼此政治主張也缺乏相互構通，因此無確認對方政治底線，當然也就談不上能夠以相對尊重的態度面對彼此。因此，如果雙方心態上能準備以較長時間來解決兩岸歧見，對雙方都有正面意義¹³。

儘管兩岸交流雙方仍存有認知差距，但卻不必寄望對方改變立場，亦不必過於嚴肅的辯爭政治議題。多增加交流情感之培養與台灣政經發展的感性理解與理性認知，即有助於交流功能的發揮。事實上，存在認知差距的交流與互動，相較於中斷兩岸交流而言，顯然是前者對雙方都有利，亦即「交流比不交流好」，「做比不做好」。此外，儘管兩岸目前交流利弊互見，實質功能亦有其侷限性，其對決策之影響力亦有限，但交流與對話，仍是推進兩岸關係發展值得積極開展之工作¹⁴。

兩岸交流與良性互動並非單方面的努力足以實現。事實上，儘管一方有誠意促

¹² 陳德昇，兩岸學術交流之發展與評價－台灣地區學者觀點的調查研究，*遠景季刊*，第二卷第一期（民90年1月5日），頁99。

¹³ 朱新民主編，胡溫主政下對台政策與兩岸關係－兼論中共《反分裂國家法》，頁171。

¹⁴ 同上註。

進雙方交流與合作之擴大，但是在另一方面互信不足與泛政治化運作下亦難以跨越交流的障礙。換言之，兩岸關係互動與進展勢將對兩岸交流進程產生實質影響：兩岸交流亦不可能排除政治因素而順利進行。因此，兩岸政治地位的釐清、統獨爭議的消弭，將有助於擴展兩岸合作與交流的視野與格局。

由於新政府在兩岸關係互動中缺乏互信基礎，使原已脆弱的兩岸互信基礎更不易鞏固，即使一方積極釋放善意，亦終將因信任差距缺口偏大而難以發揮實質功能。事實上，在當前兩岸政治格局下，建立雙方互信，以及互信的鞏固應遠較善意釋放更為迫切與重要。換言之，也唯有互信的積累與建構才可能發揮「善意」的政治效應。此外，新政府亦不應將中共政策之底線與依賴美國保障安全做主觀的判斷，任何中共容忍底線的誤判與觸動，皆可能導致民族悲劇。因此，如何避免兩岸誤判、增進相互了解溝通，實為重要課題，無疑的，強化兩岸交流管道、提升交流的品質與秩序是重要課題。

第二節 爭取民間

中共對台軟硬兩手策略，從早年的「軟要不改既定原則立場，硬要不致造成雙方破裂」，已經進入現在所謂的「軟的更軟、硬的更硬」以及「軟的多用說的，硬的則是做而不說」的地步。中共已進行對台和平統戰攻勢，包括：邀請我在野黨領袖往訪，開放大陸人士來台觀光，台灣農產品出口到大陸零關稅，開放台灣金融、保險、運輸、醫療等行業到大陸經營，開放會計師、律師、醫師、精算師、工程師走大陸考照、掛牌，給與大陸就讀台灣學生就學優惠與獎助，願意簽署台商投資權益保障協議，願意送貓熊來台等等¹⁵。給台灣民眾更多國民待遇等事，可說是中共企圖遂行「不統而統」的最新攻勢，其攻勢之凌厲，目的在爭取民間。

壹、引誘民間，達到「去政府化」

中共為弱化中華民國主權地位，除一貫不與我官方進行對話協商，從 1999 年起更以違背「一中」為藉口片面中斷與海基會的接觸與協商。但為升高兩岸交流互動，中共提出透過民間對民間、行業對行業、公司對公司的協商辦法，我方則回應提出「委託」或「複委託」機制，2002 年台港航權談判及 2005 年春節包機等就在兩個機制對應下完成協商。自中共制定「反裂國家法」以來，更引誘我方在野黨及民間團體在未獲得政府授權下與其協商各式涉及公權力的議題，企圖達到「去政府化」或弱化我方主權的法理目的。例如台灣水果銷售中國大陸問題，中共迴避世界貿易組織（WTO）途徑及我方政府指定之外貿協會，利用台灣政黨矛盾、水果出口利益等手段引誘在野黨、省農會與之洽談。中共顯然企圖透過統戰手段製造「中央對地方」的假象，形成「去政府化」、「去主權化」，以達到「一中」原則的目的。

¹⁵ 正視中共操作兩岸交流事務的統戰本質，青年日報，民 94 年 12 月 11 日。

一、水果零關稅

經由廣泛的接觸台灣農業團體，不斷調整策略，展現了操作的務實能力。如 2005 年 6 月間，省農會、海聯會等泛藍色彩的農業團體紛紛搶進中國大陸，台灣水果熱開始在中國大陸發燒¹⁶。中共開放 15 種台灣水果的登陸關稅從 27% 降至 0，彰顯其重點不在打擊我方政府威信，而在爭取民心。

中共對我在野黨率團赴陸協商時，表示歡迎「台灣方面對農業內行、農民認同的農業團體及其他民間組織，溝通協商台灣農產品銷往大陸的技術性問題」。刻意略過我方官方性的代表機構，間接鼓勵各種管道將台灣水果銷往中國大陸，如前民進黨主席許成立的海峽兩岸農業交流協會於 2005 年 7 月 15 日在上海舉辦了最大規模的台灣水果展銷會；國民黨彰化縣黨部訪青島時，且呼籲兩岸啟動農產品直航等動作¹⁷，皆可看出中共此項措施的結果不僅達到其政策宣傳目的，也對我執政黨形成很大的壓力。

二、示惠台生

有關學歷認證部分，中共在表達出針對台生的實際問題所做的考量之際，同時將相關的問題推給我方政府，造成台生心中對於政府作為的誤解與不滿。中共對我心理戰的策略應用，藉由對台生的開放性以增加其本身的戰略利益¹⁸。此項策略確實達到籠絡台生及彰顯我方政府對人才外流的劣勢。

兩岸之間長期的彼此較勁，已由中共寄希望於台灣人民展開其軟權力的心理戰運用，雖然在 1997 年 10 月我方曾制定「大陸地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並公告認可大陸地區高等學校 73 所，但因時值兩岸關係緊張，加上各界爭議不斷，監察院

¹⁶ 軍事社會科學叢書編輯部，**反三戰系列之一—中共對台心理戰**，頁 108。

¹⁷ 國民黨彰化縣黨部訪青島 籲兩岸啟動農產品直航，中國網，2005 年 8 月 29 日，<http://big5.china.com.cn/chinese/TCC/haixia/954068.htm>。

¹⁸ 國防部，**政治作戰與心理戰**，中政編譯局，92 年 10 月，頁 2。

認為「研議不夠嚴謹」，採認政策因而喊停。隨著兩岸彼此往來更加方便與頻繁，中共遂逐漸掌握台生優惠的主導權，且民調顯示，有多達七成（70.37%）的受訪者「贊成」台灣教育主管部門應承認大陸學歷¹⁹。

三、放寬融資貸款

此項政策利多，更加凸顯執政黨對於金融機構赴中國大陸發展的許多窒礙難行規定，導致中小企業台商初到中國大陸所面臨貸款困難的問題。而中共國台辦的此項台商「利多」政策宣布後，贏得許多台商歡迎，認為對企業的發展有正面助益²⁰。有關中共放寬台商融商貸款，我政府在政治因素考量下仍是處於兩岸互動中的劣勢。因為銀行屬於特許行業，因此，銀行在境外設立分支機構營業，勢必涉及金融監理問題，此則需透過政府進行金融監理談判。陷於政治上「一個中國」的意識形態，中共將兩岸銀行定位在「國內」。我方難有突破點，形成利誘台商方面中共掌握更懷柔的主動權²¹。

中共為因應加入 WTO 後的衝擊，正積極對台商企業示好，在租稅及貸款條件也更優惠，我政府需審慎因應。若台商未來在中國大陸的財務完全獨立，將導致與台灣的關係漸行漸遠。隨著全球化（globalization）與區域化（regionalization）發展趨勢下，各國將簽訂「自由貿易區」（Free Trade Area, FTA）視為首要之務，中國大陸在此方面頗為積極，在東亞地區包括「ASEAN 加一」、「東北亞自由貿易區」與「CEPA 九加二」，而在中共所意圖主導的東亞區域整合架構中，可明顯發現我國皆被排除在外。換言之，即是一種「邊緣化」策略，以「ASEAN 加一」、「東北亞自由貿易區」、「CEPA 九加二」以及「東亞峰會」等。中國大陸不僅積極進行與他國簽訂 FTA，且亦獲取一些外部效果，不論是爭取他國對其「市場經濟地位」的認同、解決原物料來源與石油能源安全問題等均有所斬獲，而區域經濟的整合往

¹⁹ 張五岳，未來 4 年兩岸關係與中共對台政策之分析，解讀中共文攻武嚇的有效觀察指標，93 年 5 月 21 日，歐亞基金會，<http://www.peaceforum.org.tw/onweb.jsp?webno=33333332:5&webitem-no=784>。

²⁰ 軍事社會科學叢書編輯部，反三戰系列之一—中共對台心理戰，頁 p112。

²¹ 同上註，頁 114。

往是政治實力展現的舞台，儘管「圍堵台灣」不是中共的首要目標，但在兩岸關係仍如此緊繃與對峙下，其卻是極具意義的「附加價值」。

貳、透過統戰混淆台灣人民認同

中共對於赴中國大陸投資、工作、就學或居留等的台灣人民逐漸給與「中國人民」的待遇或更大的優惠，企圖使之完全「大陸人化」或「中國人化」之享有「國民待遇」的優惠。中共也伺機介入某些台灣本地人民的問題，例如中共外交部對日本海上警衛廳在釣魚台列嶼附近驅趕我漁船或扣留我漁船、漁民等事件向日方表達強烈抗議，企圖爭取我漁民認同或甚而改懸中共五星旗。中共當局更訓令其駐外管處介入海外台灣人民在相關國家的相關事項，如運用邦交關係積極介入我漁船或漁民被扣或挾持等事件，向相關國家政府進行交涉營救，企圖讓我漁民對其感恩而對其傾附，也讓國際產生中國對其人民進行外交保護的認知。中共這些作為，都是企圖透過統戰策略影響台灣人民的認同，混淆台灣人民與中國人民的界線，從而達到把其治權逐漸擴大實施於台灣人民身上的目的，進而在國際間產生其主權及於台灣的形象。

綜觀中共於我在野黨訪陸互動之際，頻釋「善意」，在農產品登陸上更是大幅地放寬與開放。分析其政策轉折點，即在於「寄希望於台灣人民」的收攏民心，在兩岸政「冷」經「熱」，官「冷」民「熱」的彼此關係中，營造良性的「軟權力」，有別於昔日的「硬權力」²²，使台灣民心能感受中共的「善意」，首先就是使我方農民朋友初嚐利基。

在「反分裂國家法」的規範與包裝下，積極展開對我統戰作為，例如爭取台灣在野黨領袖訪問中國、贈送貓熊、農產品登陸零關稅及包機直航等。尤其中共中央去年增設經貿、農業及宣傳三個對台工作小組，可見其促進兩岸和平為虛，溫水煮

²² 同上註，頁 110。

中共制定「反分裂國家法」後對台交流策略之分析

青蛙的手法為寶，企圖讓我國人民鬆懈戒心，進而缺乏敵我意識²³。

²³ 朱新民主編，胡溫主政下對台政策與兩岸關係—兼論中共《反分裂國家法》，頁 187。

第三節 造成政府壓力

中共為緩和通過「反分裂國家法」所引起國際社會及台灣各界之負面反應，同時突出其「一中」原則及「國內事務」的既定前提下，針對其有利之特定交流議題，擴大向我進行統戰操作，包括：宣佈簡化我部分水果進人大陸之通關檢疫程序；舉辦各項大型農業調研及培訓等。此外也分別致函我相關民間團體，就包機常態化及漁工輸台等議題要求進行民間協商。中共刻意操弄兩手統戰手法，積極透過我在野政黨、民間團體等釋出交流善意假象，以製造我方內部之對立（朝野政黨、政府民間、內部利益團體之矛盾），將壓力轉嫁我方²⁴。

「反分裂國家法」通過之後，可以看到北京在其他層面釋放更多善意，例如連、宋兩人訪問中國大陸與胡錦濤所發表的共識結論，對台灣達成開放許多有利措施的結論，這可以看到中共企圖落實「寄希望於台灣人民」的政策，進而當然增加了台灣執政的民進黨政府必須面臨談判的壓力²⁵。「反分裂國家法」實施一年以來，中共推動兩岸交流，其中較顯著的工作包括與泛藍陣營，特別是國民黨建立定期交流機制；給予台灣人民國民待遇，以及擴大青年交流。此種策略已對民進黨造成壓力，同時向美國政府顯示中共處理兩岸問題的能力與爭取和平的努力²⁶。

壹、拉攏在野黨支持「一中」將台灣地方化

對台灣而言，政府強烈遣責中共通過「反分裂國家法」，認為這無助於兩岸關係的穩定；而以國民黨及親民黨為主的在野黨，在該法通過後，旋即分別由兩黨主席率團訪問中國大陸，並就未來兩岸關係的發展走向及相關政策達成共識。台灣朝野對該法看法的落差，表現在光譜的兩端，北京當局只和其主張相近的泛藍接觸，

²⁴ 「因應中國近期拉攏在野黨之說帖」，陸委會網站，民 94 年 4 月 22 日，<http://www.mac.gov.tw/big5/mlpolicy/940422.htm>。

²⁵ 邵宗海，兩岸關係（台北：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民 95 年 4 月），頁 274。

²⁶ 邱坤玄，胡錦濤訪美後對美中台三邊關係影響，中共研究，40 卷 5 期（2006 年 5 月），頁 113。

卻不願和台灣的民選政府往來，²⁷中共此一選擇性的對台接觸作法，造成台灣政府相當的壓力。

中共除提出「一中」四段論，也透過統戰策略拉攏台灣在野黨支持「一中」原則。在連戰－胡錦濤會談新聞公報中，國、共雙方重申以所謂「九二共識」作為兩岸協商基礎的立場；在宋楚瑜－胡錦濤會談新聞公報中，親、共雙方達成所謂「兩岸一中」的共識；新黨主席郁慕明在與胡錦濤會談中則提出「一中兩制」的看法。所謂「九二共識」、「兩岸一中」或「一中兩制」等雖有詮釋的差異，但共同點就是國、親、新三黨都支持「一中」原則。親民黨訪問回台後，更積極呼應中共的「反分裂國家法」的「一中」原則，企圖透過制定所謂「海峽兩岸和平促進法」將「九二共識」法律化，等同將中共的「一中」原則在台灣內部法律化，以偷天換日的手段將台灣變成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個地方。中共透過對台灣在野黨的統戰與聯動，企圖達到中國主權及於台灣或台灣是中國一大部分的法理之目的。

貳、鞏固主權地位，形成台灣壓力

目前中共不斷在國際社會宣示：1.從國際法的角度，強調台灣地位問題已在「開羅宣言」、「波茨坦宣言」和1971年第26屆聯大通過的2758號決議，台灣已被確認作為中國一部分的法律地位；2.從國際形勢發展的觀點看，世界上已有一百多個國家承認中共，雙方在建交時，都已接受「一個中國」原則，即世界上絕大多數國家均已承認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中共是代表中國的唯一政府；3.台灣既是中國的一部分，根據聯合國憲章規定，會員國不能干涉其他國家的內政。

²⁷ 朱新民主編，胡溫主政下對台政策與兩岸關係一兼論中共《反分裂國家法》（台北：財團法人兩岸交流遠景基金會，95年9月），序。